

证券代码: 600226	证券简称: 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61
--------------	------------	----------------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为新增担保(是/否)(不含本次担保)	是否存争议担保事项	本次担保是否已到期
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	1,200.00万元	100.00%是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万元)	0.00
截至本报告以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1,864.58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1.1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资产负债率(各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余额(各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外担保余额(各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0% ☒ 对外担保余额(各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50% ☒ 最近上市公司被追一阶段经审计净资产30%(对合并报表外债务担保)或各次(或连续或累计)被追一阶段经审计净资产30%(本报告期内无新增或被追10%或以上担保事项)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三、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金子公司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铜箔”)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17B03020260730001),为亨通铜箔向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申请不超过1,20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亨通铜箔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签署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和2026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亨通铜箔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签署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和2026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亨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德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30%
法定代表人	董方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02MAA7G8M7H4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八角井镇新街北路988号(与成都高新区交叉处西南角)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
公司地址	成都高新区(首信商务人成投资建设的法人机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销售;五金制品制造及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及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与中介;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620,811.45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948,677.92
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	1,011,456.69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	113,856.69
最近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6.69

注:	上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编号:17B03020260730001)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	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
被担保人:	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
保证人: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限:	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
保证期间:	主债权履行合同约定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务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债权债务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或债务人通知确定的到期日起三年。如果主债权债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或与第三人发生争议的費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过户税、律师费、代理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亨通铜箔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推进公司转型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被担保人亨通铜箔生产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为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助于子公司相关业务板块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控股企业提供的外担保总额为221,864.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1.11%,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	------------

证券代码：300400

证券简称：劲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劲拓股份	股票代码	3004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强		
电话	0755-89481726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水湾社区龙苑花园B座8楼劲拓科技中心（劲拓集团办公楼）		
电子邮箱	jzt@jz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7,982,141.59	368,772,000.00	1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448,410.87	52,363,376.56	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268,830.64	54,103,090.55	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381,317.00	79,294,762.85	-5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2%	6.51%	1.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0,036,303.61	1,218,227,264.64	-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8,687,892.28	760,202,869.44	-4.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	21,513	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数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不含已承诺未流通股份）					
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处置情况
香港中央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98%	8,796,039	0	不存在
卢强	境内自然人	3.63%	8,795,191	0	不存在
卢强	境内自然人	1.89%	4,598,369	0	不存在
王希平	境内自然人	0.29%	1,912,579	0	不存在
徐海峰	境内自然人	0.21%	1,720,000	0	不存在
深圳诺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正基金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9%	1,063,900	0	不存在
徐红伟	境内自然人	0.06%	1,049,320	0	不存在
德盛源－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06%	1,263,947	0	不存在
德盛	境内自然人	0.02%	1,269,769	0	不存在
深圳诺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正基金1号－冯松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0%	1,213,440	0	不存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说明：报告期内，诺正基金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深圳诺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正基金1号－冯松泰证券投资基金均系诺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与其他上述机构投资者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无其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报告期内通过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账户买入本公司股票并持有 4,089,000 股；融资融券过长沙诺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交易账户买入公司股票持有 1,720,000 股；深圳诺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正基金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资管产品持有 794,4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交易账户买入公司股票并持有 279,300 股，合计持有 1,602,700 股。报告期内融资融券总额中持有 698,700 股外，还通过诺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交易账户买入公司股票并持有 940,400 股，合计持有 1,039,300 股。融资融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9,000 股外，还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交易账户买入公司股票并持有 619,700 股，合计持有 1,268,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于。

证券代码:300374

证券简称:中铁装配

公告编号:2026-034

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铁装配	股票代码	3003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晓波	李亚楠	
电话	010-57903616	010-579036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98 号院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98 号院
电子信箱	ztzq@zhongti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2,496,330.25	171,244,126.83	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095,162.37	-31,969,123.23	-3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239,384.69	-31,094,761.65	-3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494,534.63	37,487,289.27	-277.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5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5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14.9%	-2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78,269,954.30	4,381,441,438.43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4,313,005.72	740,578,228.09	-6.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投资者类型和数量

19,481

机构投资者数量

0

持有特定类型股份的股东数量(如有)

0

前十名股东名称(如适用)

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前十名有限售流通股股东

前十名限售流通股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限售状态	数量
中铁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51%	49,384,982	0	不存在	0
洪臣隆	境内自然人	21.51%	52,363,064	0	质押	36,354,026
瑞泰信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0%	5,182,000	0	质押	5,182,000
陈志明	境内自然人	0.65%	1,262,100	0	不存在	0
张子健	境内自然人	0.6%	1,111,100	0	不存在	0
胡静	境内自然人	0.45%	1,100,800	0	不存在	0
李斌	境内自然人	0.34%	626,500	0	不存在	0
陈二	境内自然人	0.29%	719,200	0	不存在	0
杨晓刚	境内自然人	0.28%	789,300	0	不存在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多只基金专户类权益类资产组合-证券投资资产组合	其他	0.27%	672,200	0	不存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银行理财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银行理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融券出借全部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26,500 股,融券买入并卖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6,000 股,融资融券资产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72,200 股,合计持有 719,2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持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148

证券简称：天舟文化

公告编号：2026-031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舟文化	股票代码	3001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办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晨		姜丹
电话	0771-58834860		0771-58834866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路71号信息山壹楼6楼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路71号信息山壹楼6楼
电子邮箱	tengchen@126.com		tangdan@126.com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1,109,094.05	290,517,276.00	-2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91,971.84	51,672,485.00	-4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676,022.25	40,767,575.00	-4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726,670.06	22,614,254.22	-28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5.20%	-2.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69,792,280.64	1,598,874,504.65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6,089,127.79	1,020,497,277.50	2.36%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人数	42,3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股）	0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持有人名称及其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股数(万股)	限售状态
湖南德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2%	98,940,252	0	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查封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鑫鼎源	境内自然人	3.48%	28,688,839	28,688,839	不超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养老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1%	22,005,790	0	不适用
张永东	境内自然人	0.79%	6,652,300	0	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查封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中证金融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6,463,022	0	不适用
李静	境内自然人	0.60%	5,054,351	0	不适用
慧满源	境内自然人	0.59%	5,022,100	0	不适用
慈航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0.27%	2,282,888	0	不适用
JF MapleGeneration Pte Ltd -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25%	2,046,970	0	不适用
傅晋新	境内自然人	0.23%	2,780,000	0	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查封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一致行动的关联方：上述股东中，傅晋新系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与张永东先生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尚待进一步核实。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公司股东李静通过证券公司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54,851 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54,851 股；傅晋新通过证券公司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780,000 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8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及、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肖志鸿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 688779 证券简称: 五矿新能源 公告编号: 2026-036
 转债代码: 118022 转债简称: 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参加科创板 2026 年半年度新能源行业 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2026 年 9 月 3 日 (星期四) 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 (星期三) 至 9 月 2 日 (星期四)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cylicoo@mimmetals.com 进行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3 日(星期四) 15:00-17:00 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科创板 2026 年半年度新能源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6 年 9 月 3 日 (星期四) 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 柳辉泉先生
 董事、总经理: 张魏先生
 独立董事: 蒋育贤女士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李卫文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曾科先生
 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 李宜芳女士
 (如有特殊邀请,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3 日 (星期四) 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8 月 27 日 (星期三) 至 9 月 2 日 (星期四)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 (<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cylicoo@mimmetals.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31-88998117
 邮箱: cylicoo@mimmetal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 688779 证券简称: 五矿新能源 公告编号: 2026-037
 转债代码: 118022 转债简称: 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6 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 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真诚信通信息 提质增效促发展——2026 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提示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证路演”网站 (<http://tq.p5w.net>)、或微信公众账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 日 (星期三) 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该线上 2025 年至 2026 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40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罗普特(厦门)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案原告。
-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 13,567,349.19 元。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系子公司因行使代位权而主动提起的诉讼,是子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采取的正当举措,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由于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故子公司及公司本期及后续年度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厦门市人民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6)黔 2701 民初 0899 号(以下简称“本案”、“本次诉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诉讼各方当事人信息如下:

原告:罗普特(厦门)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02014107XK
住所地: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三期凤岐路 188-2 号 201 室
法定代表人:张翔
被告:都匀市公安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22701009085366B
住所地: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毛尖大道 48 号
负责人:吕晓辉
第三人: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65803896L
住所地: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麒麟大厦 2298 室
法定代表人:高巍
三、诉讼的案情事实、诉讼请求及其理由
(一)事实与理由

- 1.原告对第三人享有到期债权

原告罗普特(厦门)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对第三人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享有到期债权。2021 年 11 月 29 日,原告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 RKSCD202111242-02 的《供货协议》,合同金额 51,037,378.40 元。

原告已按约定完成全部供货义务且验收合格,第三人仅支付部分货款,截至本次诉讼

次日,第三人尚欠原告货款本金 13,567,349.19 元。

- 2.第三人对被告享有到期债权

2022 年 3 月,经依法公开开标程序,第三人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中标都匀市智慧警务建设采购项目。据此,第三人与乙方(乙方:被告都匀市公安局作为采购方[甲 方])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20220301 的《都匀市智慧警务建设政府采购合同》(项目编号:JHC20221-018HW 号)。

合同签订后,第三人依据合同约定,已履行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在建设单位等各方共同参与下,本项目依法进行了竣工验收,经共同验收、测试和评审,验收结论为:硬件设备验收合格,软件平台验收合格,资料完整,项目验收合格。三方共同签署了《竣工验收报告》,第三人依据项目正式竣工验收报告投入运行使用。

本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并投入正常运行,按照合同约定,被告应当向第三人支付款项。截至目前,被告已支付人民币 31,472,943.89 元,尚有人民 139,821,086.15 元未支付给第三人。

- 3.第三人已向被告行使债权,原告依法行使代位权

第三人虽知悉其向被告的债权已到期,但截至原告提起本案诉讼之日,始终未通过诉讼或者仲裁等方式向被告主张权利,严重影响原告对第三人债权的实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三十五条之规定:“因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债权或者与该债权有关的其他权利,影响债权人的到期债权实现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对相对人的权利,但是该权利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除外。”原告作为第三人的合法债权人,有权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第三人对被告的到期债权。

(二)诉讼请求

- 1.请求判令被告在其对第三人北信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所负到期债务范围内,直接向原告支付人民币 13,567,349.19 元。
- 2.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由被告承担。
- 3.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初后利润的影响

由于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

本次诉讼系子公司因行使代位权而主动提起的诉讼,是子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采取的正当举措,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子公司将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该事项,同时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该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